

**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承担保障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申请住房保障家庭资格的核准工作，承担保障住房建设成本测算工作，参与保障性住房选址、资金安排、价格审核及租金定价工作。

(二) 承担推进全市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和住房制度改革，承担住房制度改革补贴资金核准工作，承担公有住房房改核准和租金标准的确定工作，承担自管房售房款和维修资金使用的核准工作，承担市住房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及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日常会议筹办和决策事项督导等工作。

(三) 承担规范全市房地产交易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交易市场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交易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提出房地产交易领域的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及调控政策，承担全市租赁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商品房销售、房地产估价、房地产经纪、房屋租赁市场行为检查及预售资金监管工作，指导监督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负责建设个人住房信息系统，协同市自然资源局指导房屋登记工作。

(四) 承担全市物业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老旧住宅区综合改造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承担全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交存、使用和管理工作，承担物业行为检查，承担

公有住房的行业管理和直管公房的经营、修缮、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历史建筑修缮保护工作的监督与管理，参与新建住宅区的规划论证、竣工综合验收备案工作。

(五)承担全民民用供热市场监督和管理职责，规范民用供热、用热行为，承担全市供热监督检查，参与编制、落实城市民用供热总体规划，建立健全供热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建立完善城市供热保障制度，监督、指导供热行业节能工作，负责对地源热泵系统建设的监督管理及项目初审，负责对地源热泵应用技术宣传推广和研究。

(六)承担房屋安全管理的监督检查、指导协调工作，承担房屋拆改结构、增加荷载等行为和鉴定机构从业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危险房屋安全管理的监督和检查工作。

(七)承担全市商品房预售许可、供热经营许可的行政审批工作，承担新建供热热源审查工作。

(八)承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职责，审核征收成本，核准征收与补偿评估机构，负责征收及补偿的相关备案审查，承担信访工作的协调督办，处理原房屋拆迁工作的后续遗留问题，组织、指导、协调全市棚户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九)承担城区房屋使用、全市物业服务活动、民用供热、既有玻璃幕墙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工作，对房屋产权人(单位)危房安全管理实施监督。

(十)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十一)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

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十二)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 职能转变。进一步强化保障性住房建设、房地产市场调控相关职责，推进棚户区住房改造、房地产“去库存”等工作。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2024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沈阳市房产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处、住房保障处、市场监管处、物业管理处、供热管理处、房屋安全管理处、历史建筑修缮保护管理处、宣传教育处、信访行风处、财务计划审计处、机关党委办公室（人事处）。沈阳市房产局机关行政编制84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处级领导职数15名，副处级领导职数10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37438.7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7438.7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7188.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37804.47 万元，降低 50.24%，主要原因：1、今年无保障性租赁住房（健康驿站）项目专项债券 60000 万元；2、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资金 24000 万元。

(二) 支出总计 37438.7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2577.2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6.88%。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92.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4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74 万元。

2. 项目支出 34861.5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3.12%。主要包括律师诉讼费、物业管理费、宣传业务经费、房交会补贴、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37804.47 万元，降低 50.24%，主要原因：1、今年无保障性租赁住房（健康驿站）项目专项债券 60000 万元；2、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资金 24000 万元。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438.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77.27 万元，项目支出 34861.5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7804.47 万元，降低 50.24%，主要原因：1、今年无保障性租赁住房（健康驿站）项目专项债券 60000 万元；2、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资金 24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3.24%，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67%，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1.27%。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188.77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96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15.49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工资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74.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丧葬费75万元未发生,剩余部分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8%为增人增资产生。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95.39万元,主要是职工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3.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纳基数随工资增长而增长,未纳入年初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1.08万元,主要是支付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 68.13 万元, 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8.13万元,主要是职工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纳基数随工资增长而增长,未纳入年初预算。

3. 城乡社区支出 2719.98 万元, 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868.49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人员经费年初无预算。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80.27万元,主要是商品服务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60.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商品服务支出年初无预算。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721.22万元,主要是房产信息专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预算收入未到位。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50.00万元,主要是城建工程排迁审查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4. 住房保障支出 33958.69 万元, 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24000.00万元,主要是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资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4304.19万元,主要是配售型保障性安居工程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1.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中德园D63项目尚未完成。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98.68万元,主要是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5.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纳基数随工资增长而增长,未纳入年初预算。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5455.82万元,主要是房交会补贴资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58.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房交会补贴资金根据房交会成交量决定,无法在编制年初预算时确定。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0.00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250.00万元,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50.00万元,主要是城建工程排迁审查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年初无预算。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4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54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项业务。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项业务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项业务。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此项业务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4.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效节能。比上年增加 0.17 万元，增长 5.04%，主要是公车保险费增长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燃油费、保险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77.27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2317.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 259.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9.41 万元（与单位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11.84 万元，增长 4.78%，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5.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5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

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中：5 辆车为 80-90 年代车，早已不再使用；2 辆车要转给机关事务管理局，手续正在办理中；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18.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9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9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34584.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4584.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年度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 *100%）达到 100%。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 《沈阳市民用供热收费管理规定》相关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制定两件文件，将为供热行业管理提供更加全面的政策依据；**二是**文件保障供用热双方合法权益，进而提高供热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未及时到位；**二是**项目业务已经完成但资金尚未全额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争取预算批复资金；**二是**将已争取到位的资金及时拨付。

(2) 保障性住房中长期规划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为 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编制完成《2024 年沈阳市住房发展计划》，正在提报市政府审阅《2025 年沈阳市住房发展计划》。完成“十五五”时期完善多样化住房保障体系研究项目招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业务已经完成但资金尚未全额支付。下一步整改措施：积极争取预算批复资金，并将资金及时拨付，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3) 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4000 万元，执行数为 24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执行完成目标。

(4) 城建维护--城建工程拆迁审查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执行完成目标。

(5) 对全市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抽查复核工作的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2.5 万元，执行数为 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请第三方专业技术队伍对全市抽选重点玻璃幕墙建筑进行安全检查抽查并根据结果进行鉴定工作，同时对全市自建房（重点是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情况进行抽检核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业务已经完成但资金尚未全额支付。下一步整改措施：积极争取预算批复资金，并将资金及时拨付，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6) 房产信息服务专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97.56 万元，执行数为 297.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执行完成目标。

(7) 房交会补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424.32 万元，执行数为 5455.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2022 年房交会补贴：按照购房人申请情况完成发放。2. 2023 年沈阳市春季房交会：按照购房人申请情况完成发放。3. 青年英才“留沈阳，好住房”活动补贴：由于区级补贴资金未上缴，2024 年未开展补贴发放工作。4. 新建公寓补贴：由于区级补贴资金未上缴，2024 年未开展补贴发放工作。发现的主要问

题及原因：房交会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我局需要按照购房人前来申请情况，经过审核等相关程序，完成发放。下一步整改措施：房交会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我局将按照购房人前来申请情况，及时进行审核等相关程序，尽快完成发放。

(8) 房屋防汛、安全应急抢险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5 万元，执行数为 5.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执行完成目标。

(9) 会系统设备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45 万元，执行数为 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执行完成目标。

(10) 律师诉讼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5 万元，执行数为 41.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律师法律服务、民事案件、民事案件诉讼业务顺利开展，并完成既定年度指标，拨付执行 41.97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业务已经完成但资金尚未全额支付。下一步整改措施：积极争取预算批复资金，并将资金及时拨付，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11)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2024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236.45 万元，执行数为 4294.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0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共筹集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2220 套。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4 年初，配售型保障

性住房要求以新建方式筹集 4200 套房源。5 月 28 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自然资源部、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切实做好保交房工作总体方案》（国办发〔2024〕26），6 月 7 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出台《关于做好收购已建成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有关工作的通知》（建保〔2024〕44 号），要求开展收购已建成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工作。我市立即调整工作方向，除已开工新建项目中德园 D63 项目外，其余项目全部替换为转化、收购项目，共筹集 2220 套房源。下一步整改措施：积极推进项目进行并争取预算批复资金，并将资金及时拨付，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12)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业务专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1.3 万元，执行数为 6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通过对本市（开发区）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取得预售许可的商品房在不动产首次登记完成前进行销售的商品房预售资金进行管理，促进本市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维护商品房买卖双方合法权益的本年业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业务已经完成但资金尚未全额支付。下一步整改措施：积极争取预算批复资金，并将资金及时拨付，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13)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车辆租用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78 万元，执行数为 6.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执行完成目标。

(14) 沈阳市房产局市民投诉中心运行保障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0.99 万元，执行数为 19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执行完成目标。

(15) 物业费（局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2.97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办公场所物业费，满足机关正常运转办公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业务已经完成但资金尚未全额支付。下一步整改措施：积极争取预算批复资金，并将资金及时拨付，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16) 行政审批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8 万元，执行数为 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执行完成目标。

(17) 宣传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4.4 万元，执行数为 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完成围绕我局重点民生项目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及物业管理、供热工作、保障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农村危房改造等宣传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业务已经完成但资金尚未全额支付。下一步整改措施：积极争取预算批复资金，并将资金及时拨付，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18) 业务专项经费（市房产局机关）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8.53 万元，执行数为 7.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46%。项目绩

效目标完成情况：1. 组织专家对需要复查的历史建筑修缮、保障项目进行论证 1.2 万元。2. 用于开展财务管理及会计档案管理工作购置财务票据及会计核算耗材等 5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业务应及时跟进，资金保证支付。下一步整改措施：积极争取预算批复资金，并将资金及时拨付，保证项目顺利完成。

(19) 中海汇德理项目资产处置工作相关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5.57 万元，执行数为 25.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执行完成目标。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部门组织对行政审批业务专项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1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评级情况为优 1 个。

行政审批业务专项经费项目部门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市财政局组织对我单位的行政审批业务专项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1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评级情况为优 1 个。

行政审批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财政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

5. 其他。

制定或者完善制度方面情况；建立本单位分行业、分领域预算绩效指标体系情况；绩效监控管理情况；其他预算绩效管理创新做法等。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市民用供热收费管理规定》相关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3.8	执行率			38.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出台两件文件，将为供热行业管理提供更加全面的政策依据，保障供用热双方合法权益，进而提高供热质量，增加用户满意度。								通过制定两件文件，将为供热行业管理提供更加全面的政策依据，保障供用热双方合法权益，进而提高供热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报告数量	>=	2	个	2	100%	12.5	1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报告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评估报告数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评估工作投诉率	<	10	%	8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制度健全性	合法依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3.8	减分项		34.8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保障性住房中长期规划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5	全年执行数(万元)			9.9	执行率			28.2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性住房中长期规划工作经费35万元。根据《国务院关于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的指导意见》，沈阳市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需要摸清保障性住房购房需求，合理确定保障性住房发展目标，统筹落实用地规模、布局，合理把握建设规模、节奏，制定中长期规划。拟聘请第三方制订沈阳市保障性住房中长期发展规划。							已编制完成《2024年沈阳市住房发展计划》，正在提报市政府审阅《2025年沈阳市住房发展计划》。完成“十五五”时期完善多样化住房保障体系研究项目招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评估报告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报告验收合格率	=	98	%	100	100%	12.5	12.5								
		规划编制符合度	=	95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持续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	98.38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2.83	减分项	33.829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40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240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租金收益在满足日常支出的前提下，前期能够偿还贷款利息，后期能逐渐偿还贷款本金。							各项目已投入运营，租金收缴率达到98%，租金收益满足日常支出，同时可偿还利息。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供暖及时率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维修及时率	85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维修回访率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足额及时缴纳采暖费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租金收缴率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新市民、青年人住房困难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维修满意度		90%		全部或基本 达成预期指 标100%-80% (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城建维护—城建工程拆迁审查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5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城市维护及专项补贴投资预算安排计划-城建工程拆迁审查费据实拨付。责任部门：沈阳市房产局，具体工作实施单位：沈阳市城市公用事业发展中心，负责审核全市城建工程拆迁审查，维护计划安排150万元，用于运营。							全面完成2024年城市维护及专项补贴投资预算安排计划-城建工程拆迁审查费据实拨付维护计划安排150万元，用于运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工作量完成率	>=	85	%	97	100%	12.5	12.5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各级财政资金到位率	>=	85	%	90	100%	12.5	12.5							
			成果质量达标率	>=	85	%	97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高城市维护水平		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中长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对全市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抽查复核工作的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5			全年执行数(万元)			2.82			执行率		12.5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聘请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的专业技术队伍对全市抽选重点玻璃幕墙建筑进行安全检查并根据结果进行评估分析。2. 聘请专业工程检测机构, 对全市自建房(重点是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情况进行抽检核查。							聘请第三方专业技术队伍对全市抽选重点玻璃幕墙建筑进行安全检查抽查并根据结果进行鉴定工作, 同时对全市自建房(重点是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整治情况进行抽检核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域覆盖率	>=	20	%	20	100%	8.3	8.3											
			评估报告数量	>=	1	个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抽查核查工作质量达标率	>=	90	%	90	100%	8.3	8.3											
			资金违规支出率	=	0	%	0	100%	8.5	8.5											
			监督检查完成率	>=	95	%	95	100%	8.3	8.3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95	%	95	100%	8.3	8.3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	10	%	10	100%	10	10											
定性定量筛选, 把握风险				加强研判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安全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单位满意度	>=	95	%	9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25	减分项	32.253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房产信息服务专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97.56		全年执行数(万元)			297.5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按照年度计划，完成拨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60	天	360	100%	8.3	8.3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资金发放率	>=	95	%	95	100%	8.5	8.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房交会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424.32		全年执行数(万元)		5455.82			执行率		64.7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1. 《沈阳市房产局 沈阳市财政局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关于2022年房交会期间个人购买新建商品住房实行契税补贴政策的通知》（沈房发〔2022〕9号）：2022年6月11日-17日期间，对个人购买参展楼盘新建商品住房的，由市本级全额负担给予全额契税补贴；2. 《2023年沈阳市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实施方案》的批示：2023年4月15日-5月5日期间，对个人购买本次房交会参展楼盘的商品住房，由财政给予100元/平方米补贴，补助资金由市、区县（市）按照1: 1比例承担；3. 《关于研究青年英才“留沈阳，好住房”活动有关情况的报告》的批示：2023年6月10日至6月30日期间，对个人购买本次活动楼盘的新建商品住房，由政府给予100元/平方米补贴，补助资金由市、区县（市）按照1: 1比例承担。4. 《关于进一步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的通知》（沈房发〔2023〕4号）：2023年9月3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对企业和个人购买新建公寓，给予全额契税补贴，补贴资金由市、区县（市）按照1: 1比例承担。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2022年房交会补贴：按照购房人申请情况完成发放。2. 2023年沈阳市春季房交会：按照购房人申请情况完成发放。3. 青年英才“留沈阳，好住房”活动补贴：由于区级补贴资金未上缴，2024年未开展补贴发放工作。4. 新建公寓补贴：按照购房人申请情况完成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9292.5	万元	5455.82	59.0%	12.5	7.375					√	其他:房交会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我局需要按照购房人前来申请情况，经过审核等相关程序，完成发放。	其他:房交会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我局将按照购房人前来申请情况，及时进行审核等相关程序，尽快完成发放。
			资金发放率	>=	95	%	95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补贴发放获得社会关注		宣传到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贴政策可持续性	<=	3	年	3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4.88			预算执行率得分			6.48		减分项	12.351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房屋防汛、安全应急抢险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5	全年执行数(万元)			5.5	执行率			99.9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防汛值勤人员购置防汛备品5.5万元；2. 安全生产专项培训费用1万元；3. 城市危险房屋动态实景监控服务项目尾款2.91万元。							5.5万元经费全部用于购买防汛物资，已经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物资采购数量	>=	90	%	90	100%	10	10										
		防汛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	95	%	9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本年安排资金	=	5.5	万元	5.5	100%	10	10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完好率	>=	95	%	98	100%	10	10											
	资金违规支出率	=	0	%	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保障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8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会议系统设备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8.4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委办4月8日《关于做好全市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平台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根据工作需要安装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平台1套，实现全市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平台互联互通。							已按照市委办4月8日《关于做好全市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平台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根据工作需要安装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平台1套，实现全市党委系统视频调度平台互联互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系统平台数量	=	1	个	1	100%	10	10							
			经费足额发放率	>=	90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使用正常率	>=	95	%	100	100%	10	10							
			购置质量合格率	>=	95	%	98	100%	10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率	=	95	%	95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100	%	100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单位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律师诉讼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5	全年执行数(万元)			41.97	执行率			49.3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律师法律服务费48万元。2. 民事案件诉讼费18万元。3. 民事案件律师服务费19万元。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列支计划不能按期拨付,预算执行41.97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律师人员	>=	1	人	5	100%	6.2	1.2						
			处理案件	>=	15	件	17	100%	6.2	6.2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6.2	6.2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合格率	>=	50	%	50	100%	6.2	6.2						
			项目合格率	>=	95	%	95	100%	6.6	6.6						
	时效指标	正常运转率	=	95	%	95	100%	6.2	6.2							
		合格率	>=	95	%	100	100%	6.2	6.2							
		审核工作完成及时率	>=	95	%	95	100%	6.2	6.2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事结案了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方政府及部门满意度	>=	95	%	100	100%	10	10							
		主管单位满意度	>=	95	%	100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执行率得分			4.94		减分项	30.937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4.94		减分项	30.937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2024年保障性安居工程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236.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4294.29		执行率		82.0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4200套。						2024年共筹集配售型保障性住房2220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 完成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 符号	内容	度量 单位					经费 保障	制度 保障	人员保 障	硬件 条件 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数量	\geq	4200	套	2220	53.0%	16.6	8.798	√	其他.2024年初，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要求以新建方式筹集4200套房源。5月28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自然资源部、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切实做好保交房工作总体方案》（国办发〔2024〕26），6月7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出台《关于做好收购已建成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有关工作的通知》（建保〔2024〕44号），要求开展收购已建成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工作。我市立即	其他.2024年初，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要求以新建方式筹集4200套房源。5月28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自然资源部、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切实做好保交房工作总体方案》（国办发〔2024〕26），6月7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出台《关于做好收购已建成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有关工作的通知》（建保〔2024〕44号），要求开展收购已建成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工作。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率	=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6.8	16.8		
		时效指标	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完成率	=	10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6.6	16.6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竣工验收一年内销售套数占项目总套数比例	>=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确定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发展目标		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或承租人满意度	>=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2.2			预算执行率得分			8.2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0.4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业务专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1.3		全年执行数(万元)		64.1			执行率		89.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服务岗位15人，通过对本市各区（开发区）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取得预售许可的商品房在不动产首次登记完成前进行销售的商品房预售资金进行管理，促进本市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维护商品房买卖双方合法权益。							购买服务岗位15人，通过对本市（开发区）城市规划区国有土地范围内取得预售许可的商品房在不动产首次登记完成前进行销售的商品房预售资金进行管理，促进本市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维护商品房买卖双方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岗位	=	15	人	15	100%	12.5	12.5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业务办结率	>=	95	%	100	100%	12.5	12.5									
			购买服务达标率	>=	95	%	95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保障有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单位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9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9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2024年车辆租用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78		全年执行数(万元)		6.7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市委宣传部申请宣传文化工作经费等30个资金申请事项的办理意见》中，调整2024年度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事宜的相关规定，申请2024年度车辆租用费。							完成根据《沈阳市财政局关于市委宣传部申请宣传文化工作经费等30个资金申请事项的办理意见》中，调整2024年度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事宜的相关规定，2024年度车辆租用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足额发放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车辆保养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设备租赁成本	<=	100	万元	10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效益		经费效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发展		促进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保障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市房产局市民投诉中心运行保障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90.99		全年执行数(万元)			190.95			执行率		99.9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服务25人，保障市局市民投诉中心正常运行，保障诉求办理工作顺利完成。							完成购买服务25人，保障市局市民投诉中心正常运行，保障诉求办理工作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提供相关信息平台服务次数	>=	3000	次	3000	100%	12.5	1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运行管理单位规范化水平		规范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业务系统运行稳定率	>=	95	%	98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单位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物业费(局本级)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92.97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办公场所(6432.33平方米)物业费,满足机关正常运转办公需求。							满足机关正常运转办公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费保障人数	>=	80	人	84	100%	7.1	7.1								
			物业服务面积	>=	0.6432	万平方米	0.6432	100%	7.1	7.1								
			物业管理费保障人数	>=	84	人	84	100%	7.1	7.1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达标率	=	95	%	95	100%	7.1	7.1								
			维修合格率	>=	90	%	90	100%	7.1	7.1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	95	%	50	53.0%	7.4	3.922				✓	其他:2024年度物业费应支付全年费用,由于预算资金未到位,导致市房产局无法支付全年物业费。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双减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物业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性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6.52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27.522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行政审批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8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审批档案是行政审批全过程的记载，对于保障行政审批职权的依法依规行使具有重要意义，委托专业机构统一管理，能够确保审批档案规范管理、妥善保管、便于查阅。							完成2024年行政审批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盒及装具数量	>=	0.05	万个	0.0622	100%	12.5	12.5						
			档案数量	>=	20000	册	2062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档案归档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资金到位率	>=	95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及时为查询单位提供档案内容		按时提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单位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宣传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4		全年执行数(万元)			8.6			执行率		59.6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围绕我局重点民生项目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及物业管理、供热工作、保障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农村危房改造等宣传工作。							2024年围绕我局重点民生项目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及物业管理、供热工作、保障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农村危房改造等宣传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次数	>=	100	次	100	100%	8.3	8.3												
			基础舆情数据采集条数	>=	50	条	50	100%	8.3	8.3												
			网络宣传报道次数	>=	50	次	5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舆情信息调研完成率	>=	50	%	50	100%	8.5	8.5												
			纸媒宣传报道报道首发率	>=	10	%	10	100%	8.3	8.3												
			年度舆情监测工作完成率	=	80	%	8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正向引导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	8												
纸媒宣传报道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纸媒正向引导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	8													
媒体宣传次数			>=	100	次	100	100%	8	8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5	100%	8	8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5.97	减分项	26.969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	----	---------	------	-----	--------	---------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业务专项经费（市房产局机关）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8.53			全年执行数(万元)			7.83			执行率		27.4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组织专家对需要复查的历史建筑修缮项目进行论证1.2万元。2. 用于开展财务管理及会计档案管理工作购置财务票据及会计核算耗材等5万元。							完成1. 组织专家对需要复查的历史建筑修缮、保障项目进行论证1.2万元。2. 用于开展财务管理及会计档案管理工作购置财务票据及会计核算耗材等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经费保障：因财政资金不足，导致诸多本应开展的专家评审工作未开展，评审专家与预算时人数差距较大								
			评审专家人数	>=	68	人数	29	43.0%	10	4.3	√						经费保障：在申报预算时尽可能多考虑财政资金不足的情况，避免诸多本应开展的专家评审工作未开展，评审专家与预算时人数差距较大							
		质量指标	评审程序规范性		规范评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专家评审费标准	<=	800	元	8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诚信建设水平		按期履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规范管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单位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4.3			预算执行率得分			2.75		减分项	28.046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海汇德理项目资产处置工作相关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房产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5.57		全年执行数(万元)			25.5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中海汇德理项目于联交所挂牌转让，2024年年底前完成盘活中海汇德理项目资产。							已于2024年9月完成项目资产盘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达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评估报告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评估准确性	>=	95	%	100	100%	12.5	12.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效推进项目实现预期效益		挂牌转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性		持续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52001沈阳市房产局本级-2101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2118.27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2118.27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756.65	756.64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62.14	162.13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162.39	162.39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453.87	1453.86	100.00%	10	10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局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房屋防汛应急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及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相关工作顺利完成。 起草、制定、修改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等，邀请专家进行评审。			完成2024年工作任务：局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房屋防汛应急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及城镇房屋安全隐患排查相关工作顺利完成。 起草、制定、修改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等，邀请专家进行评审。 各项政策宣传、法律诉讼、财务管理等工作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0	1	1.6	1.6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8	1.8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主题宣传、重点工作宣传量	>=	3	篇	3	1	4	4						
	社会效益	公众安全意识提升		普遍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4	4						
		统计信息公开及时性		及时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4	4						
		问题整改落实率	>=	90	%	90	1	4	4						
	社会公众满意度	职工群众满意率	>=	90	%	90	1	4	4						
可持	体制健全	提升治理能力		能力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5	2.5						

续性	机制改革	完善部门内部控制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 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 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 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无其他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18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1.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8.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969.9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3,958.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438.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438.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7,438.77	总计	62	37,438.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438.77	37,438.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96	441.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96	441.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49	21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39	195.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08	31.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13	68.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13	68.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13	68.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69.98	2,969.9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19.98	2,719.98					
2120101	行政运行	1,868.49	1,868.4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27	80.27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721.22	721.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0	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58.69	33,958.6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304.19	28,304.19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24,000.00	24,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304.19	4,304.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68	198.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68	198.6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455.82	5,455.82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455.82	5,455.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438.77	2,577.27	34,86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96	441.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96	441.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49	21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39	195.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08	31.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13	68.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13	68.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13	68.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69.98	1,868.49	1,101.4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19.98	1,868.49	851.49			
2120101	行政运行	1,868.49	1,868.4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27		80.27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721.22		721.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0		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58.69	198.68	33,760.0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304.19		28,304.19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24,000.00		24,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304.19		4,304.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68	198.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68	198.68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455.82		5,455.82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455.82		5,455.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次	金额	项目	行 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18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1.97	441.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13	68.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969.98	2,719.98	25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958.68	33,958.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438.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438.77	37,188.77	25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438.77	总计	64	37,438.77	37,188.77	2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188.77	2,577.27	34,61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96	441.9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96	441.9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49	215.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39	195.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08	31.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13	68.1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13	68.1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13	68.1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19.98	1,868.49	851.4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19.98	1,868.49	851.49
2120101	行政运行	1,868.49	1,868.49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27	0.00	80.27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721.22	0.00	721.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0	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958.69	198.68	33,760.0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304.19	0.00	28,304.19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24,000.00	0.00	24,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304.19	0.00	4,304.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68	198.6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68	198.68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455.82	0.00	5,455.82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455.82	0.00	5,455.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2.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49.08	30201	办公费	9.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35.21	30202	印刷费	6.5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99.9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95.39	30206	电费	10.8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08	30207	邮电费	66.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1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0	30211	差旅费	11.9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8.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73	30213	维修（护）费	0.0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7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6.20	30216	培训费	0.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5.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0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0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83	30229	福利费	10.3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12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7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317.86	公用经费合计					259.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0.00	250.00		2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00	250.00		2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5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房产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24.48	3.54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0.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3.98	3.54
其中：(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54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